

#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核查意见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接受委托，担任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汉生态”、“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

华创证券依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2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按照证券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态度，经过审慎核查，对铁汉生态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出具核查意见。

##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主要历程

铁汉生态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上市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8 月 4 日开市起停牌，并于 2017 年 8 月 17 日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上市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8 月 4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103）、2017 年 8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13）、2017 年 8 月 17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14）、8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25）、8 月 31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30）、9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36）、9 月 14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40）、9 月 21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43）。自停牌之日起，上市公司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组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二、上市公司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自上市公司股票停牌以来，上市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

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各项准备工作。上市公司股票停牌期间，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就战略合作等事宜进行了洽商，会同相关各方全力以赴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对标的资产的相关情况进行尽职调查，对重组方案的细节进行研究论证，并就交易的重要事项与交易对方进行充分沟通。在整个过程中，上市公司认真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 **三、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自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来，上市公司积极与交易对方就本次收购事项进行了沟通和协商。同时，上市公司与财务顾问对标的公司进行了尽职调查，就标的主营业务、经营战略与公司的发展战略协同效应等方面进行了充分的讨论。经过充分的论证分析后，交易双方认为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条件尚未成熟。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及公司利益，经与交易对方友好协商，交易双方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 **四、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一直处于筹划阶段，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双方均未就具体方案最终达成正式书面协议。本次重大事项的终止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发展战略和正常经营。

### **五、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创证券认为：铁汉生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期间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终止原因符合客观事实。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9月28日